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4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7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07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80,107,099.0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产业精选和个股研究，力求选择景气度上行产业中具有先锋优势的优质个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 10 个方面内容：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周期的分析研究，结合基本面、市场、政策面等多种因素的综合考量，研判所处经济周期的位置及未来发展方向，以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产业精选和个股研究相结合，一方面通过产业精选分析产业景气周期的变化和产业格局的变化，筛选具备投资机会的产业；另一方面，通过对公司定性分析、经营分析和估值探讨，判断公司投资价值。选择在景气度上行产业内具有先锋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构成本基金的投资组合。 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

	托凭证进行投资。 4、债券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将采取较为积极的策略，通过利率预测分析、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债券信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等，研判各类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风险趋势与收益预期，精选个券进行投资。 5、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对于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本基金将在评估其偿债能力的同时兼顾公司的成长性，以期通过转换条款分享因股价上升带来的高收益。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以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为目的，通过套期保值策略，对冲系统性风险，应对组合构建与调整中的流动性风险，力求风险收益的优化。 7、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将综合考虑融资成本、保证金比例、冲抵保证金证券折算率、信用资质等条选择合适的交易对手方。同时，在保障基金投资组合充足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融资杠杆风险的前提下，确定融资比例。 8、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所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9、股票期权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 10、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以投资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在内的资产支持证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A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704	01170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37,796,039.55 份	442,311,059.5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A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027,310.82	9,923,513.90
2. 本期利润	38,397,156.77	11,478,157.6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55	0.024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1,555,372.05	205,829,091.8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4740	0.46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57%	0.86%	-0.34%	0.78%	5.91%	0.08%
过去六个月	-3.25%	1.35%	-0.95%	1.16%	-2.30%	0.19%
过去一年	4.96%	1.52%	9.50%	1.11%	-4.54%	0.41%
过去三年	-33.43%	1.89%	-2.85%	0.92%	-30.58%	0.97%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52.60%	1.91%	-14.31%	0.92%	-38.29%	0.99%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4%	0.86%	-0.34%	0.78%	5.78%	0.08%
过去六个月	-3.48%	1.35%	-0.95%	1.16%	-2.53%	0.19%
过去一年	4.42%	1.52%	9.50%	1.11%	-5.08%	0.41%
过去三年	-34.42%	1.89%	-2.85%	0.92%	-31.57%	0.97%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53.47%	1.91%	-14.31%	0.92%	-39.16%	0.99%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2、本基金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成立至今尚未满五年，无过去五年的净值表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7月21日-2025年03月31日)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7月21日-2025年03月31日)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证	说明
----	----	----------	---	----

		理期限		券 从 业 年 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尹智斌	基金经理	2024-01-30	-	7 年	尹智斌先生，清华大学工学及经济学双学士，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传媒互联网、建筑建材、社服行业研究员，曾担任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告确定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包括当日、3日内、5日内）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监控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近期美国政府在白宫签署两项关于所谓“对等关税”的行政令，幅度超出市场预期，市场衰退交易持续发酵。美国滥施关税将对我国出口造成较大冲击，而基于去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措辞，党中央已经对此有充分的估计，将根据外部影响程度动态调整政策，我们预计今年将明显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因此我们进一步增加了内需顺周期的仓位。同时依然按照原有的框架，结合行业、公司估值进行均衡配置，重点围绕现金流、围绕竞争格局、围绕商业模式进行配置。

（1）上游资源类公司。目前主要关注供给端约束、以基本金属为代表的资源类公司，以电解铝行业为例，电解铝行业作为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的大户，目前看竞争格局受到了政策强约束，中国政府为达到碳达峰、碳中和的远期目标，给国内电解铝产能设定了 4500 万吨的产能红线，严格限制了新产能的增加，这导致电解铝行业的竞争格局明显改善，从而导致电解铝行业的经营现金流良好。而电解铝这种低产能弹性的行业特点，只要需求端边际上有些扰动，价格就能有巨大的向上弹性。目前成本端氧化铝供给将持续放出，价格持续下降，产业链的利润将持续往电解铝环节转移，结合电解铝供需关系依然紧张，对后市铝价持续乐观，电解铝行业公司的远期分红能力仍将进一步提升；

（2）内需顺周期相关的制造业细分龙头。广义制造业中，如建材、化工等，已产生众多竞争格局相当稳定且现金流优秀的细分龙头，在对内需悲观的市场环境下估值已压至较低的位置，这些行业的远期资本开支有望大幅度下降，进而自由现金流将逐渐提升，潜在分红能力将持续增强；

（3）内需相关消费龙头，包括家电、整车、化妆品、消费医疗器械等。在前期市场持续担心内需的背景下，这些公司的估值已压至较低位置，在未来超常规逆周期调节下，业绩的悲观预期有望得到明显的修复。

目前许多行业的中小企业依然有较大的经营压力甚至面临出清，龙头企业压到较低的估值，在未来超常规逆周期调节下，龙头企业将抢占许多中小企业出清的份额，呈现出较大的业绩弹性，后续组合上继续偏好于龙头企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4740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4653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9,226,728.09	86.42
	其中：股票	769,226,728.09	86.4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7,618,703.81	5.35
	其中：债券	47,618,703.81	5.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3,124,142.75	8.22
8	其他资产	129,497.81	0.01
9	合计	890,099,072.4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69,171,267.51	86.6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552.72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907.86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69,226,728.09	86.6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94	比亚迪	227,000	85,102,300.00	9.59
2	600309	万华化学	1,264,000	84,953,440.00	9.57
3	000807	云铝股份	4,815,000	83,492,100.00	9.41
4	000933	神火股份	4,434,000	83,181,840.00	9.37
5	002043	兔宝宝	7,414,317	79,036,619.22	8.91
6	002223	鱼跃医疗	2,265,000	79,003,200.00	8.90
7	000333	美的集团	970,000	76,145,000.00	8.58
8	600690	海尔智家	2,750,000	75,185,000.00	8.47
9	603605	珀莱雅	901,967	74,592,670.90	8.41
10	600563	法拉电子	439,994	48,188,142.88	5.4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7,618,703.81	5.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7,618,703.81	5.3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290,000	29,249,836.99	3.30
2	019740	24 国债 09	181,000	18,368,866.82	2.07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9,497.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9,497.8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A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63,144,848.23	506,950,602.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56,503.29	8,144,734.4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8,805,311.97	72,784,277.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37,796,039.55	442,311,059.5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转换本基金的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成立后有 10,001,643.79 份为发起份额，发起份额承诺的持有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起资金持有份额为 2,500,810.71 份。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存在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含更新）；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30-6677（免长途话费）。
- 3、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dfa66.com>）查阅本报告书。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